

基于微观史的六世纪上半叶河北 “汉儿”口语考察*

——以侯景会话为中心

真大成

(浙江大学汉语史研究中心 文学院)

提 要 文章以《南史》增补史料、《梁书·侯景传》及其他相关文献为基本材料,试图以这些材料载录的侯景会话为核心,从微观层面举述其中大体能够反映当时口语的词汇语法成分,以期探察 6 世纪上半叶以河北一带为中心区域的“汉儿”口语之一斑。文章在依据侯景会话列举、分析 44 个口语成分的基础上,提出一些初步的认识,并尝试建议从微观史角度抓取并分析特定历史人物的口语,从而呈现汉语口语史的细节和图景。

关键词 微观史 侯景 汉儿 口语

1. 引言

微观史学(Microhistory)1970 年代兴起于意大利,代表人物有卡洛·金兹伯格(Carlo Ginzburg)、乔万尼·列维(Giovanni Levi)等。他们提出“以缩小观察规模、进行微观分析和细致研究文献资料为基础”的研究方法,将研究视角投向历史上特定时间和空间内的个人和小的社会群体,通过关注、分析个人的生活、情感、经验,重现局部的历史具体情境和历史细节,为研究社会整体结构提供帮助(参看周兵,2007)。

* 本文为教育部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重大项目“中古专类文献词汇研究——以道经、佛典、史书为中心”(20JJD740002)子课题“中古史书词语论考及口语资料辑释”的阶段性成果。在撰写、修改过程中,得到业师汪维辉教授及朱冠明、梁银峰、胡波、史文磊诸位老师的指教,博士生戴佳文也提出修改意见,谨统致谢忱。文中讹谬由作者负责。

长久以来极其注重历时视角的汉语史研究也可引入微观史的理念——在一定条件下可以充分关注某一特定的时期、区域、群体的言语及言语活动,从而丰富对汉语史细节的认识和把握,进而回应或回答某些全局性问题。

微观史学认为:“在一个普通人身上,即便他本身并不重要而又不具备代表性,但仍可作为一个缩影从中发现在某个特定历史时期里整个社会阶层的一些特征,无论是奥地利的贵族还是17世纪英国的下层教士。”(转引自周兵,2005)

汉语史研究同样可以尝试关注某个特定历史人物的言语,从而发现代表“整个社会阶层的一些特征”。

基于上述研究理念,本文尝试以微观史的视角观察并分析北齐侯景的会话。

侯景(503-552),怀朔(今内蒙古包头市固阳县)人,梁武帝太清元年(547年)自东魏率部投降梁朝,太清二年(548年)发动叛乱,梁大宝二年(551年)为王僧辩、陈霸先所平,史称侯景之乱。

侯景本为羯人^①,出身低微。景报高澄书中自言“仆乡曲布衣”(《梁书·侯景传》),《魏书·岛夷萧衍传》载慕容绍宗檄文,谓景“一介役夫,出自凡贱”。高欢与侯景是同乡,少相友善,《资治通鉴·梁武帝天监十八年》谓“欢与……外兵史怀朔侯景……特相友善,并以任侠雄于乡里”。高欢本是胡人,冒籍渤海高氏(仇鹿鸣,2008),但汉化程度甚深,《史通·杂说下》原注:“案王劭《齐志》,宇文公(宇文泰)呼高祖(高欢)曰‘汉儿’”,所谓“汉儿”,即当时北中国的汉人以及汉化了了的少数族人。侯景和高欢一样,同为汉化胡人,亦即“汉儿”。

本文以侯景为研究对象主要基于以下因素:(1)侯景是“汉儿”,而“汉儿”又是中古社会一个比较特殊的群体,考察“汉儿”口语对于汉语史研究具有重要意义^②; (2)《南史》等文献记录了较多的侯景会话;(3)史书所载侯景会话有不少片段语言生动,应是当时言谈的实录。

侯景在《梁书》中有专传,《南史》则归入《贼臣传》。唐初去侯景之乱未远,相关材料多存于世(如《梁太清纪》以及“叙梁末侯景之乱”的《淮海乱离志》),李延寿在大体依据《梁书》的基础上增补了大量有关侯景事迹、言谈的史料。本文试图以《南史》增补史料、《梁书·侯景传》及其他相关文献为基础,以这些文献载录的侯景会话为核心,从微观层面举述其中大体能够反映当时口语的词汇语法成分,以期探察6世纪上半叶以河北一带为核心区域的北中国“汉儿”口语状况^③。

① 《梁书·王僧辩传》载王僧辩与陈霸先盟文谓为“凶羯小胡”。

② 本文使用“‘汉儿’口语”,而非有特定所指的“汉儿言语”。

③ 从侯景行历来看,在南渡投梁之前,他基本上生活于内蒙古、河北一带,今以“河北”该之。

2. 词汇部分

2.1 名词(名词词组)

(1) 吴儿

我知吴儿老公薄心肠^①。(《南史·贼臣传·侯景》)

当时北人习称南人为“吴儿”，含有轻蔑意味。《梁书·胡僧祐传》：“僧祐由别路西上，(任)约谓畏己而退，急追之，及于南安芋口，呼僧祐曰：‘吴儿，何为不早降？走向何处去！’”胡僧祐本是北人，大通二年归梁。任约乃侯景大将，称胡僧祐为“吴儿”，可见当时北方对归南北人也贬称“吴儿”。

(2) 小儿

谁教鲜卑小儿解遣绍宗来？若然，高王未死邪？(《北史·慕容绍宗传》)

王在，吾不敢有异；王无，吾不能与鲜卑小儿共事。(《北齐书·神武纪下》)

噉猪肠小儿。(《北史·慕容绍宗传》)

当时口语以“小儿”蔑称他人。《魏书·韦闾传附苏湛》载萧宝夤欲反，湛劝谏之：“凡为大事，当得天下奇士；今但共长安博徒小儿辈计校，亦有成理不？”又《临渭氏苻健传附苻登》：“登闻姚萇死，喜曰：‘姚兴小儿，吾将折杖以笞之。’”“小儿”犹言“小子”，含有轻蔑意味。

(3) 老公

要须济江缚取萧衍老公，以作太平寺主。(《南史·贼臣传·侯景》)

我知吴儿老公薄心肠。(《南史·贼臣传·侯景》)

《方言》卷6：“凡尊老……周、晋、秦、陇谓公，或谓之翁。”“老公”应该是汉代以来的新词，最早见于西汉末刘向《说苑·政理》：“齐桓公出猎，逐鹿而走入山谷之中，见一老公而问之曰：‘是为何谷？’”(参看汪维辉，2007:38)《史记·高祖本纪》载“老父”相吕后事，《论衡·骨相》作“老公”，王仲任改用当时新词。六朝人习用，如《宋书·张兴世传》：“尝谓兴世：‘我虽田舍老公，乐闻鼓角，可送一部，行田时吹之。’”《周书·王轨传》：“后轨因内宴上寿，又捋高祖须曰：‘可爱好老公，但恨后嗣弱耳。’”《北齐书·平鉴传》：“时和士开以佞幸势倾朝列，令人求鉴爱妾刘氏，鉴即送之。仍谓人曰：‘老公失阿刘，与死何异。要自为身作计，不得不然。’”《北史·高隆之传》：“因此大怒，骂曰：‘徐家老公！’”当时文献里像这样口吻生动的例子很多，尤可见必用于时人口头。

(4) 阿爷

前世吾不复忆，唯阿爷名标，且在朔州，伊那得来噉是？(《南史·贼臣

^① 为省篇幅，只收录会话中的直接引语。

传·侯景》)

程大昌《演繁露》卷4“父之称呼”条：“汉魏以前凡人子称父则直曰父，若为文言则曰大人。后世呼父不为父，而转其音曰爷。”以“爷”指父亲，以“阿”为称谓语词头，均为六朝习见的口语现象。

(5) 寺主

要须济江缚取萧衍老公，以作太平寺主。（《南史·贼臣传·侯景》）

《资治通鉴·梁武帝中大同元年》承用此言，胡注：“太平寺在邺。”《大宋僧史略》卷中“杂任职员”条谓“详其寺主，起乎东汉白马也。寺既爰处，人必主之，于时虽无寺主之名，而有知事之者。至东晋以来，此职方盛，故侯景言‘以萧衍老翁作太平寺主’也”。晋宋以来时人称寺庙住持为“寺主”。南朝齐陆杲《系观世音应验记》有“山阴县显义寺主竺法纯”，《高僧传》所记“寺主”甚夥。《太平广记》所引唐五代笔记屡言“寺主”之事，则唐代仍沿用不绝。

(6) 心肠

我知吴儿老公薄心肠。（《南史·贼臣传·侯景》）

汉魏以来可见“心肠酷裂”“心肠断”之类的说法，“心肠”固然可以理解为心情，但实际上还是名物义在特定语境中的隐喻。阮籍《咏怀》诗：“心肠未相好，谁云亮我情。”此例可能确指心绪、心情。从心情可以引申指（对人、事、物的）感情，从《南史》例可见，侯景口语里“心肠”即有此义^①。现代汉语中“菩萨心肠”“铁石心肠”之类的用法可远溯南北朝。

(7) 一种人

我在北打贺拔胜，败葛荣，扬名河朔，与高王一种人。（《梁书·侯景传》）

“高王”即高欢。“一种”本义是一类，引申指一样、同样，晋宋以来的文献时见其例，如北魏慧觉等译《贤愚经》卷13《顶生王品》：“天帝人王，貌类一种，其初见者，不能分别。”《高僧传》卷10“宋京师杯度”条：“时南州有陈家，颇有衣食，度往其家，甚见料理。闻都下复有一杯度，陈父子五人咸不信，故下都看之，果如其家杯度，形相一种。”《诸病源候论·青蛙蛇螯候》：“青蛙蛇者，正绿色，喜缘树及竹上自挂，与竹、树色一种。”《艺文类聚》卷18引南朝梁简文帝《咏美人看画诗》：“殿上图神女，殿里出佳人。可怜俱是画，谁能辩写真。分明净眉眼，一种细腰身。所可持为异，长有好精神。”是说画中女子和看画女子的腰身一样细。《南史》“一种人”也就是同样

^① 《汉语大词典》义项②“指感情”，首举唐孟郊《古结爱》诗：“始知结衣裳，不如结心肠。”按：此例不典型。

的人^①，这种说法一直沿用至现代汉语。

(8) 反故纸

何当离此反故纸邪？（《南史·贼臣传·侯景》）

“故纸”就是旧纸。《齐民要术·造神曲并酒》：“用故纸糊席，曝之。”《颜氏家训·治家》：“其故纸有五经词义及贤达姓名，不敢秽用也。”“反故纸”，就是反过来使用的旧纸（用旧纸的背面），犹言废纸。周一良（1997）谓：“侯景雄骁，不欲亲文牒，詈为废纸。”《北史·韩轨传附韩晋明》：“朝廷欲处之贵要地，必以疾辞，告人云：‘废人饮美酒，对名胜，安能作刀笔吏，披反故纸乎？’”其意一揆。“反故纸”也称“反故”（见《南齐书·沈麟路士传》），是行于南北朝的习语。

(9) 边

“侯”字“人”边作“主”，下作“人”，此明是人主也。（《南史·贼臣传·侯景》）

中古时期，“侯”或作“𠄎”“𠄏”“𠄐”“𠄑”（毛远明，2014；黄征，2005），即“‘侯’字‘人’边作‘主’，下作‘人’”之谓。表边侧、旁边义，侯景口语说“边”。《宋书·明帝纪》：“末年好鬼神，多忌讳……改‘駟’为‘马’边‘瓜’，亦以‘駟’字似‘祸’字故也。”“‘马’边‘瓜’”即“𠄒”字。方位词“边”行用于南北朝，应是当时通语词。汪维辉（2017:97）指出：“在魏晋南北朝时期，表示‘在某物旁边’的方位词基本上已是用‘边’了。”

(10) 厢

此东厢香炉那忽下地？（《南史·贼臣传·侯景》）

“厢”最早大约出现于秦汉之际^②，本指正室两侧夹室之前的小堂。《尔雅·释宫》：“室有东西厢曰庙，无东西厢有室曰寝。”郭璞注：“夹室前堂。”郝懿行义疏：“庙之制，中为大室，东西序之外为夹室，夹室之前小堂为东西厢，亦谓之东西堂。”“厢”为东西向，因而两汉文献中多言“东厢”“西厢”，其所指与本义无二。至晚自南北朝，“厢”开始泛指处所，犹言边、面^③，元魏般若流支译《正法念处经》卷45《观天品》：“大肠小肠，一切动转，或从左厢去至右厢，或从右厢去至左厢。”北齐那连提耶舍译《大方等大集经》卷47《月藏分·诸阿修罗诣佛所品》：“尔时波罗陀阿修罗王及与眷属皆大严持，到罗睺罗阿修罗王右厢而引。”“右厢”“左厢”即右边、左边。《正法念处经》

① 当时口语也说“一例人”，如《周书·艺术传·强练》：“强练至龙恩宅，呼其妻元氏及其妾媵并婢仆等，并令连席而坐。诸人以逼夫人，苦辞不肯。强练曰：‘汝等一例人耳，何有贵贱。’”

② 之前作“箱”，《仪礼·公食大夫礼》：“宾升，公揖，退于箱。”“箱”“厢”古今字。

③ 旧题西晋安法钦译《阿育王传》卷7《阿育王现报因缘》：“阿恕伽王唤使来前，便唤来，入坐于两厢床上。”“两厢”亦即两边。据现有资料看，“厢”表边义当在南北朝以后，因而《阿育王传》不能出自西晋人手。吕澂（1980）据费长房《历代三宝记》定为梁僧伽婆罗译，可从。

卷15《地狱品》：“观察阿鼻大地狱处，更不见有第十七处，下向亦无，傍厢亦无。”“傍厢”亦即旁边。《齐民要术·种瓜》：“其瓜蔓本底，皆令上下四厢高。”“四厢”即四面。《周书·异域传上·百济》：“其衣服，男子略同于高丽。若朝拜祭祀，其冠两厢加翅，戎事则不。”《诸病源候论》卷12《黄病诸侯·五色黄候》：“又看近手屈肘前臂上，当有三歧脉，中央者，名为手肝脉；两厢者，名歧脉。”“两厢”也就是两边。《南史》载侯景“呼东西南北皆谓为厢”，亦即以“厢”称东西南北四边，应该就是当时口语。叙述语称“东边”（“景床东边香炉无故堕地”），侯景之语则称“东厢”，是口语的忠实记录。

2.2 动词(动词词组)

(11) 谐、办

事不谐矣。（《南史·贼臣传·侯景》）

吾事办矣。（《梁书·侯景传》）

某事做成、目标实现，汉魏六朝人口语里说“谐”或“办”。《续汉书·五行志》：“南阳有童谣曰：‘谐不谐，在赤眉，得不得，在河北。’”“谐不谐”犹言成不成，也往往说“事(不)谐”“事(不)办”。《北史·高允传附高乾》载高乾说高欢起兵，“神武大笑曰：‘吾事谐矣！’”《三国志·魏书·袁绍传》注引《英雄记》载时谚“事不谐，问文开”。《南齐书·文惠太子传》：“太祖方创霸业，心存嫡嗣，谓太子曰：‘汝还，吾事办矣。’”“事(不)谐”“事(不)办”犹事(不)成^①，是六朝人语。

(12) 配

会将吴儿女以配奴。（《南史·贼臣传·侯景》）

“配”指婚配，犹言“嫁”，这是先秦古义^②，但从侯景之语可见，当时仍然用于口语。

(13) 渡

今来南渡大江，取台城如反掌，打邵陵王于北山，破柳仲礼于南岸，皆乃所亲见。（《梁书·侯景传》）

当时表达“过河；通过水面”义，口语说“渡(度)”，这种状况大概从西汉以后就已经如此了（参看贾燕子，2013；真大成，2018）；不过侯景会话材料有“要须济江缚取萧衍老公”一句，这句话口语性也很明显，却是用“济”。“渡-济”对立，该如何解释？我们以《魏书》会话材料为样本，对比“渡”“济”的使用情况如下：

①黄河万仞，宁可卒渡！|②殿下儿妇已渡河，两头不相知。|③初遣去日，

① 先秦人已说“事成”。《战国策·秦策二》：“甘茂至魏，谓向寿：‘子归告王曰：‘魏听臣矣，然愿王勿攻也。’事成，尽以为子功。’”

② 古又写作“妃”。《左传·文公十四年》：“子叔姬妃齐昭公，生舍。”

今如行人渡河,听我动静。|④盖吴在长安北九十里。渭北地空,谷草不备。欲渡渭南西行,何如?|⑤今我欲渡,能战者来!|⑥未若召发民村,惟多缚筏,间以舟楫,沿河广布,令数百里中,皆为渡势。|⑦陛下渡江三千里,无遗镞之费。昨日一朝杀伤五百余人,求乞杨昱以快意。|⑧昔秦居咸阳,横桥渡渭,以像阁道,此即以柱为桥。|⑨尔朱家欲渡河,用尔作灃波津令,为之缩水脉。|⑩兆进不能渡,退不得还。|⑪昔武王灭纣,悉居河洛,中因刘、石乱华,仍随司马东渡。|⑫即欲向京师,为随我北渡?

以上为《魏书》会话中所有“渡”的用例,其中例②、③、⑤、⑫口语性很鲜明。

⑬昔刘秀将济,呼沱为之冰合。但朕德谢古人,不能仰感天意故也。|⑭吾今不克咸阳,誓不济江,而公九锡不至者,亦卿之责矣。|⑮我是日子,河伯外孙,今日逃走,追兵垂及,如何得济?

《魏书》会话中“济”仅有以上3例。例⑬、⑭整句都是文言表达,虽然以会话的形式表现,但肯定不是实际口语;例⑮用“济”也可能是受到上文“欲济无梁”的影响,而不是真实口语的反映。

此处虽然仅以《魏书》为调查样本,稍显单一,但大抵已能判断当时口语说“渡”,而“济”仅用于书面了。

(14)忆

前世吾不复忆,唯阿爷名标,且在朔州,伊那得来噉是? (《南史·贼臣传·侯景》)

“忆”指记、记住,这是它在六朝的习用义。《宋书·孝武十四王传·永嘉王子仁》载太宗遣主书赵扶公宣旨于子仁,多涉琐事,通篇用语浅俗,末云“汝亦当知好,忆我敕旨”。《南齐书·武十七王传·庐陵王子卿》载子卿在镇,营造服饰,多违制度,武帝敕之“吾前后有敕,非复一两过,道诸王不得作乖体格服饰,汝何意都不忆吾敕邪”。《北史·冯景传》:“(贺拔)岳使景诣齐神武,察其行事。神武闻岳使至,甚有喜色,问曰:‘贺拔公讎忆吾邪?’”综合这几例来看,表示记住义的“忆”必为当时口语。

(15)噉

前世吾不复忆,唯阿爷名,且在朔州,伊那得来噉是? (《南史·贼臣传·侯景》)
噉猪肠小儿。(《北史·慕容绍宗传》)

《魏书·献文六王传·北海王详》:“母大怒,詈之苦切,曰:‘汝自有妻妾侍婢,少盛如花,何忽共许高丽婢奸通,令致此罪?我得高丽,当噉其肉。’”又《董绍传》:“萧宝夤反于长安也,绍上书求击之,云:‘臣当出瞎巴三千,生噉蜀子!’”《北史·綦连猛传》:“先是,谣曰:‘七月刈禾太早,九月噉糕未好,本欲寻山射虎,激箭旁中赵老。’”《宋书·宗慝传》:“而慝至,设以菜菹粟饭,谓客曰:‘宗军人,惯噉粗食。’”《北史·贺

若敦传附贺若弼》：“后数载，下弼狱，上谓曰：‘我以高颉、杨素为宰相，汝每昌言“此二人唯堪噉饭耳”，是何意也？’”《南史·孝义传上·萧叡明附朱绪》：“于时秣陵朱绪无行，母病积年，忽思菽羹，绪妻到市买菽为羹欲奉母，绪曰：‘病复安能食？’先尝之，遂并食尽。母怒曰：‘我病，欲此羹，汝何心并噉尽？天若有知，当令汝噉死。’”

从以上这些例子看，“噉”显然是个口语词。中古时期表饮食义的“食”“噉”“喫”三词的关系仍需进一步研究。

(16) 打

我在北打贺拔胜，破葛荣，扬名河朔，与高王一种人。（《梁书·侯景传》）

打邵陵王于北山，破柳仲礼于南岸。（《梁书·侯景传》）

“打”表示攻击、攻打，自是当时口语，不必赘说。

(17) 破

我在北打贺拔胜，破葛荣，扬名河朔，与高王一种人。（《梁书·侯景传》）

破邵陵王于北山，破柳仲礼于南岸。（《梁书·侯景传》）

吾破城邑，净杀却，使天下知吾威名。（《南史·贼臣传·侯景》）

据此可以看到，“破”作为典型的作格动词在南北朝口语中仍然可以带宾语，及物性尚未消失，还没完全自动词化（参看宋亚云，2014:195-205）。

(18) 决

乃好守城，我当复一决耳。（《梁书·侯景传》）

“决”犹言较量、决战。《魏书·临渭氏苻健传附苻登》：“登每围苻营，四面大哭，哀声动人，大呼曰：‘杀君贼姚萇，出来！吾与尔决！何为枉害无辜！’”《陈书·萧摩诃传》：“及隋军大至，将出战，后主谓摩诃曰：‘公可为我一决。’”《南史·孔范传》：“隋军既逼，蛮奴又欲为持久计，范又奏：‘请作一决，当为官勒石燕然。’”从这些例子可以看出，“决”应即当时临阵时所用之口语，今语说“决战”。

(19) 无

王无，吾不能与鲜卑小儿共事。（《北齐书·神武纪下》）

时人称死为“无”，“无”就是“没（歿）”（参看周一良，1985:228）。《南史·齐豫章文献王嶷传》：“嶷临终，召子子廉、子恪曰：‘吾无后，当共相勉励，笃睦为先。’”^①“吾无后”即我死后。方以智《通雅》卷1谓“无”通“没”。

(20) 教

谁教鲜卑小儿解遣绍宗来？（《北史·慕容绍宗传》）

汪维辉（2017:201）：“晋代以后，‘教’才有了较多的用例，主要出现在诗歌和小

^① 《南齐书》作“无吾后”，“无吾”应乙倒。

说中,表明它在口语中已经占有重要地位。”“教(交)是南北朝时期表示‘使令’义的一个常用口语词。”侯景说“教”,正是当时口语。不过口语也说“使”,如“吾破城邑,净杀却,使天下知吾威名”。

(21) 解遣

谁教鲜卑小儿解遣绍宗来? (《北史·慕容绍宗传》)

“解遣”犹言派遣。“解”有遣送、输送义^①,《晋书·潘岳传》:“彼河桥孟津,解券输钱,高第贤察,数人校出,品郎两岸相检,犹惧或失之。”“解”“输”对文。《魏书·释老志》:“年常度僧,依限大州应百人者,州郡于前十日解送三百人,其中州二百人,小州一百人。”“解送”同义连文。《晋书·乐广传》:“司隶校尉满奋敕河南中部收缚拜者送狱,广即便解遣。”“解遣”同样是同义连文,此例可理解为押送。侯景语中之“解遣”则可以理解为遣送、派遣。

(22) 下地

此东厢香炉那忽下地? (《南史·贼臣传·侯景》)

“下”表示降落、坠落,是先秦古义。《尔雅·释诂上》:“下,落也。”从侯景之语可见其时仍用于口头。杜甫诗云“无边落木萧萧下”,今语“下凡”“下野”是其余绪。

(23) 对敌

吾常据鞍对敌,矢刃交下。(《南史·贼臣传·侯景》)

“对”非谓面对、对着,而是指对付、对抗、抵抗。这是“对”自魏晋以后的新义。《三国志·吴书·朱桓传》:“凡两军交对,胜负在将,不在众寡。”《魏书·皮豹子传》:“愿遣高平突骑二千,赍粮一月,速赴仇池,且可抑折逆民,支对贼虏。”《北齐书·酷吏传·宋游道》:“对捍诏使,无人臣之礼,大不敬者死。”“对”与“交”“支”“捍”同义连文,“对敌”亦如此,“对”“敌”都是动词(《尔雅·释诂下》:“敌,当也。”)。《三国志·魏书·王基传》:“今与贼家对敌,当不动如山,若迁移依险,人心摇荡,于势大损。”亦其例。

(24) 杀却

吾破城邑,净杀却,使天下知吾威名。(《南史·贼臣传·侯景》)

“杀却”犹言杀掉,“却”的实义已经虚化,可以看作结果补语,处于变成动态助词的萌芽阶段。南北朝时期,这种用法的“V却”虽然文献用例不多,但可以确信已经运用于时人口头,是当时口语表现。

(25) 缚取

要须济江缚取萧衍老公。(《南史·贼臣传·侯景》)

“缚取”之类“V取”结构,学界已经研究得很充分了。从结构上看,“缚取”应该

^① 用于遣送罪犯时则可理解为押解。

还是两个动词并列;从语义上看,“缚”表示动作,“取”隐含结果,“缚取”大抵就相当于“绑住”“捆住”。这种表达形式肯定是时人口吻。

2.3 形容词(形容词词组)

(26) 薄

我知吴儿老公薄心肠。(《南史·贼臣传·侯景》)

“薄”指淡薄、寡少,用来修饰表感情、命运义的抽象名词,早见于汉朝(如《汉书》所载孝成许皇后上疏即有“妾薄命”云云),并一直沿用于八代口语。义净译《根本说一切有部毘奈耶》卷2:“贤首见已,椎胸告曰:‘圣者!何故弃我出家?’孙陀罗难陀报曰:‘汝薄情怀贪觅财物,如何对我为非礼乎?’”“薄情怀”可与“薄情”相比类。“薄情”沿用至今。

2.4 代词

(27) 何当^①

何当离此反故纸邪?(《南史·贼臣传·侯景》)

“何当”就是何时,丁声树(1947、1949)已有很深入的研究。丁声树(1947)谓“‘何当’为晋、宋、齐、梁间翰墨习语”,这是说“何当”这个口语词已经广泛运用于当时书面文献。

(28) 那得

前世吾不复忆,唯阿爷名标,且在朔州,伊那得来噉是?(《南史·贼臣传·侯景》)

“那得”是疑问代词“那”与助动词“得”的复合结构,犹言怎能,在汉魏六朝极为习用。本例表示反问。

(29) 那忽

此东厢香炉那忽下地?(《南史·贼臣传·侯景》)

“那忽”是疑问代词“那”与“忽”的复合结构。虽然“忽”的性质目前学界还有不同看法(参看董志翘,2018),但“那忽”毋庸置疑是一个凝合紧密的结构。本例表示疑问。

(30) 我

我知吴儿老公薄心肠。(《南史·贼臣传·侯景》)

我在北打贺拔胜,破葛荣,扬名河朔,与高王一种人。(《梁书·侯景传》)

中古口语第一人称代词是“我”,朱庆之(2012)已经有力地证明了。

(31) 乃

打邵陵王于北山,破柳仲礼于南岸,皆乃所亲见。今日之事,恐是天亡。乃

^① 下举“何当”“那得”“那忽”都是疑问代词“何”“那”与其他成分复合的双音结构。

好守城,我当复一决耳。(《梁书·侯景传》)

“乃”,《通纪》作“尔”^①。“乃”作第二人称代词,主要见于上古;中古北中国用“汝”和“尔”,二词有语体上的分工(真大成,2020)。本例用“乃”,或许是古词在北中国口语中的遗留。

(32)伊

前世吾不复忆,唯阿爷名标,且在朔州,伊那得来噉是?(《南史·贼臣传·侯景》)

第三人称代词“伊”是中古新兴的语言现象。汪维辉、秋谷裕幸(2017)提出假说:“‘伊’最初可能是一个北方方言词。”从侯景之语可以看出,“伊”肯定是他的口语。《隋书·文四子传·房陵王勇》:“皇后忿然曰:‘睨地伐渐不可耐,我为伊索得元家女,望隆基业,竟不闻作夫妻,专宠阿云,使有如许豚犬。前新妇本无病痛,忽尔暴亡,遣人投药,致此夭逝。事已如是,我亦不能穷治,何因复于汝处发如此意?我在尚尔,我死后,当鱼肉汝乎?每思东宫竟无正嫡,至尊千秋万岁之后,遣汝等兄弟向阿云儿前再拜问讯,此是几许大苦痛邪!’”“皇后”是杨勇(睨地伐)的母亲文献独孤皇后。独孤皇后也是胡人,与侯景身份一致。他们所习得的、使用的汉语口语,很可能就是“汉儿言语”。据此推测,“伊”作第三人称代词,在南北朝时期的北中国应该还很流行。

(33)是

前世吾不复忆,唯阿爷名标,且在朔州,伊那得来噉是?(《南史·贼臣传·侯景》)

先秦时期,近指代词“是”主要作主语和宾语。据朱冠明(2019),到了中古时期,“是”很少作宾语,而本例“是”作动词“噉”的宾语,指代前文言及的祭祀供品。如果这是侯景言语的真实记录,那么可以说明当时北中国口语中确实保存了古旧的词汇语法成分。

3. 语法部分

3.1 副词

(34)会

会将吴儿女以配奴。(《南史·贼臣传·侯景》)

“会”作副词,表示终究、一定,相当于“必”。本例是指就说话人(侯景)的意志而言,一定要做某事(将吴儿女配奴)(李明,2016:112-114)。

^① “皆乃所亲见”,今本《通纪》作“皆所亲见”,《太平御览》卷132关于侯景的引文虽未言引自何书,但比较文字,当据《通纪》,作“皆尔所亲见”,由此今本《通纪》脱“尔”字。

(35) 净

吾破城邑，净杀却，使天下知吾威名。（《南史·贼臣传·侯景》）

“净”作总括副词，相当于“全”“都”。《汉语大词典》《汉语大字典》“净”字下均举现代用例，实际上早在中古即已出现这种用法。

(36) 好

乃好守城，我当复一决耳。（《梁书·侯景传》）

“好”作情状方式副词^①，在不同语境中可有不同理解，本例“好”犹言尽力、努力。《隋书·董纯传》：“比数诣齐王者，徒以先帝、先后往在仁寿宫，置元德太子及齐王于膝上，谓臣曰：‘汝好看此二儿，勿忘吾言也。’”又《五行志上》：“齐神武始移都于邺，时有童谣云：‘可怜青雀子，飞入邺城里。作窠犹未成，举头失乡里。寄书与妇母，好看新妇子。’”“好看”谓尽力照看。《南史·齐宗室传·临汝侯坦之》：“帝曰：‘兰陵可好看察，作事莫在人后。’”“好”庶几可以理解为尽情地、充分地。《南史·任忠传》：“忠驰入台，见后主，言败状，曰：‘官好住，无所用力。’”“好”犹言妥善地。这类副词“好”就是当时口语^②，是今语“好好”之朔。

(37) 但

若得马步一交，必当可破，汝但坚壁以观其变。（《梁书·侯景传》）

“但”作语气副词，犹言只管、尽管。表祈使语气的“但”在中古时期极为常用，从在文献中的分布来看，多见于对话，如《三国志·魏书·武帝纪》注引鱼豢《魏书》：“贼虽习长矛，将使不得以刺，诸君但观之耳。”《北齐书·李元忠传》：“遣奴为导，曰：‘若逢贼，但道李元忠遣送。’”“但”无疑为六朝口语。

(38) 要须

要须济江缚取萧衍老公。（《南史·贼臣传·侯景》）

“要须”是副词“要”和助动词“须”的复合形式^③，比较早的例子如《文选·张衡〈东京赋〉》“守位以仁，不恃隘害”薛综注：“仁，谓众庶也。隘，险也。言要须择任贤臣，不以隘害为牢固。”南北朝以来，用例很多。《宋书·张畅传》载李孝伯彭城阵前语：“彼此之情，虽不可尽，要须见我小大，知我老少，观我为人。”《隋书·梁士彦传》：

① 《齐民要术·种胡荽》：“好调熟，调熟如麻地。”《百喻经·估客驼死喻》：“好看驼皮，莫使湿烂。”可相比类。高育花（2007:29、34）认为前例“好”是程度副词，后例“好”是表达祈使的语气副词。按：高著理解似未尽准确。关于副词“好”，还可参看董志翘、蔡镜浩（1994:213），汪维辉（2020:205）。

② 上古汉语说“善”。《左传·成公二年》：“无德以及远方，莫如惠恤其民而善用之。”《汉书·史丹传》：“善辅道太子，毋违我意。”

③ 参看王云路、方一新（1992:431），柳士镇（2019:151），汪维辉（2020:311）。

“后与公卿朝谒,高祖令左右执士彦、忻、昉等于行间,诘之曰:‘尔等欲反,何敢发此意?’初犹不伏,捕薛摩儿适至,于是庭对之。摩儿具论始末,云:‘第二子刚垂泣苦谏,第三子叔谐曰:作猛兽要须成斑。’士彦失色,顾谓摩儿曰:‘汝杀我!’”作为中古习语的“要须”应有口语基础。

3.2 介词

(39)在

我在北打贺拔胜。(《梁书·侯景传》)

引介方所的介词“在”虽然先秦已经出现,但仍处于萌芽状态(张赫,2002:10-14),到了中古,已经普遍行用于时人口头了。

(40)将

会将吴儿女以配奴。(《南史·贼臣传·侯景》)

这是一个广义处置式。蒋绍愚、曹广顺(2005:364)指出魏晋六朝广义处置式中最常用的介词是“以”,“以”“将”之间的兴替在隋代已开始。从侯景此例看,6世纪北方口语已经说“将”。不过此例的语义是“将吴儿女以(之,‘之’复指‘吴儿女’)配奴”,重复“将”“以”两个处置介词^①,繁复冗赘,侯景口语即如此还是记录者造成的,尚无法定断。

3.3 句式

(41)使役句+多层兼语

谁教鲜卑小儿解遣绍宗来?(《北史·慕容绍宗传》)

本例是结构比较复杂的使役句[NP1+教+NP2+V1+NP3+V2(来)]——“鲜卑小儿解遣绍宗来”又是一个类使役句,同时“解遣绍宗来”还是表达使移事件的动趋结构。这样的句子也是在中古口语里发展起来的。

(42)判断句

今日之事,恐是天亡。(《南史·贼臣传·侯景》)

此明是人主也。(《南史·贼臣传·侯景》)

是真司直也。(《梁书·侯景传》)

判断句用系词“是”肯定是侯景口语,而且前两例中“是”受副词“恐”“明”修饰[系词“是”受副词修饰乃是王力(1989)提出的系词判断句“三大标志”之一],不过后二例仍用语气词“也”来煞尾,与上古用法一致,表现出古“今”杂糅的状态。

3.4 语序

(43)介词词组的语序

^① 或许有人将“将”看作执持义动词,不过本文认为“将”应是处置介词。

我在北打贺拔胜。(《梁书·侯景传》)

打邵陵王于北山,破柳仲礼于南岸。(《梁书·侯景传》)

中古时期,介词词组“在+场所(北)”表示动作发生的场所,普遍位于谓语动词前;“于+场所(北山/南岸)”表示动作发生的场所,位于谓语动词前后均可(张赫,2002:105-109),从本例看,当时口语可能还比较习惯将“于+场所”置于动词后。

4. 几点认识

在试图一一列举口语成分的同时,我们不得不承认,根据史书所载侯景会话来完全准确地断定口语成分,牵涉多种因素,实际上是非常困难的。最重要的原因即在于书面语的文白混杂——无论篇章、段落,甚至连一句之中也是如此。像“西人善水战,不可与争锋,往年任约败绩,良为此也。若得马步一交,必当可破,汝但坚壁以观其变”“即已向热,非复行时;十万之众,何由可去,还欲立效朝廷,君可见为申闻”这些话必定是史家“书语”,即便“前世吾不复忆,唯阿爷名标,且在朔州,伊那得来噉是”这样整体口语色彩鲜明的语句也使用了“吾”而非当时实际口语“我”。

基于上述情况,判断一项语言成分是否为当时口语必须非常谨慎。如“要须江缚取萧衍老公”一句,除去人名,“要须”“缚取”“老公”都是当时口语表达,照此“济”也应是口语——这时不能孤立地判断其性质,还必须参照其他资料——“济”实际上是个文言词,杂厕于“要须”“缚取”“老公”这些口语成分间,这与上文提到的“吾”混迹于口语性片段是极为类似的。

本文据以开展微观分析的侯景会话大多出自《南史》增补史料,而李延寿采撷相关史料编纂成书时,大体沿用原文,但也有一些改动。从语言文字角度看,李延寿改易史料并无一定之规,既有改史源材料之白话为文言,也有相反的例子^①。判断某一语言成分是否为口语,需要留意这种情况。如例(16)《梁书》“我在北打贺拔胜,破葛荣,扬名河朔,与高王一种人”一句,为《南史》所沿用;但“破葛荣”,《南史》作“败葛荣”,应是李延寿所改。那么到底是“破”还是“败”可能是当时实际口语呢?根据已有研究,作格动词“败”在中古口语已经不带宾语,及物性消失(宋亚云,2014:210-214)。“败葛荣”应该是文言(先秦汉语的用法),是李延寿改“俗”为“雅”的产物。不过这是有史源材料可以比照的情况,更多时候前源文献早已不能觅见,虽然《南史》《北史》中无论是依照“八书”的部分还是根据其他有关文献增补的部分,基本面仍是沿用原文,但不能忽视李延寿的改易——既然存在改俗常为典雅、易时新为古旧,那么口语片段中古旧成分的性质究竟该怎么认识其实是颇费斟酌的——到底是口

^① 真大成(2021)对此有详考。

语中的存古成分还是文本改易时的仿古^①？

假如我们把问题简单化——上举 43 例确实均为当时口语，以此为微观考察和分析的样本，我们可以得到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三点认识。

43 例中大部分是汉魏以后产生的新成分，也有一部分是先秦即有的，说明北朝“汉儿”口语的创新和存旧。特别是例(31)(33)，作为当时口语其实相当古旧。《颜氏家训·音辞》：“南方水土和柔，其音清举而切诣，失在浮浅，其辞多鄙俗。北方山川深厚，其音沉浊而钁钝，得其质直，其辞多古语。”从侯景口语倒确实能见“北方……其辞多古语”之一斑。

侯景习得汉语、掌握汉文化，应对汉语经典有一定了解。侯景攻破建康后，曾与萧衍在台城对谈^②，侯氏所说“率土之内，莫非己有”显然是从《诗·小雅·北山》“率土之滨，莫非王臣”化出，可见他至少学习过《诗经》；但可能仅粗知皮毛，如王伟请立七庙，他又完全不知何谓七庙与何以祭祀^③。因此，侯景作为汉文化程度不高的“汉儿”，他所掌握的汉语应该就是当时俗常口语。上举 43 例中，例(10)(32)可能带有北方地域色彩，其余 41 例应当皆为当时通语，这大致说明侯景口语并没有明显的地域性，而是当时通行南北中国的日常口头交际语言。

侯景会话中的语言成分的性质比较复杂，有些现象即使反映了口语，但未必是纯正的汉语口语。552 年，侯景一开始告诫侯子鉴“西人善水战，不可与争锋”，命令侯氏“坚壁以观其变”，但后来“复命子鉴为水战之备”，结果侯子鉴大败，“仅以身免”。“景闻之，大惧涕下，覆面引衾卧，良久方起，叹曰：‘咄叱！咄叱！误杀乃公。’”（《南史·贼臣传》）“乃公”显然指侯子鉴。“乃公”往往用于二人对谈的场合^④，犹

① 甚至可能只是书面记录形式存旧而已，实际口语早已发生变化。朱冠明教授提醒笔者，例(34)近指代词“是”作宾语，可能仅仅书面写作“是”而已，口语则已变成“这”了。这种可能性是完全存在的。

② 《南史·贼臣传》：“武帝曰：‘景今何在？可召来。’景入朝，以甲士五百人自卫，带剑升殿。拜讫，帝神色不变，使引向三公榻坐，谓曰：‘卿在戎日久，无乃为劳？’景默然。又问：‘卿何州人？而来至此。’又不对。其从者任约代对。又问：‘初度江有几人？’景曰：‘千人。’‘围台城有几人？’曰：‘十万。’‘今有几人？’曰：‘率土之内，莫非己有。’”这一段显然是当时谈话的实录。

③ 《梁书·侯景传》：“其左仆射王伟请立七庙，景曰：‘何谓为七庙？’伟曰：‘天子祭七世祖考，故置七庙。’并请七世之讳，敕太常具祭祀之礼。景曰：‘前世吾不复忆，惟阿爷名标。’”

④ “乃公”始见于《史记》，如《淮南衡山列传》：“淮南王乃谓侍者曰：‘谁谓乃公勇者？吾安能勇？’”司马贞索隐：“乃，汝也。汝公，淮南王自谓也。”它肯定是用于西汉人口头的。也说“汝公”。《晋书·王沈传附王浚》：“及勒登听事，浚乃走出堂皇，勒众执以见勒。勒遂与浚妻并坐，立浚于前。浚骂曰：‘胡奴调汝公，何凶逆如此！’”“汝公”（《资治通鉴》作“乃公”）指王浚自己。《晋书·刘聪载记》：“（刘聪）阿谀日进，货贿公行，军旅在外，饥疫相仍，后官赏赐动至千万。刘敷屡泣言之，聪不纳，怒曰：‘尔欲得使汝公死乎？朝朝夕夕生来哭人！’”“汝公”（《资治通鉴》作“乃公”）指刘聪自己。

言“你老子”,实际指称说话人。据此,侯景称侯子鉴为“乃公”不合一般用法^①。如果“乃公”确实是侯景口语的话,那么就是侯景未能正确习得(误解)的误用;若是记录者自拟之语,那么就是记录者的误用。类似的情况,在提取口语成分时应作鉴别,善加分析。

5. 余论

依照微观史的研究理路,以某一特定历史人物为考察对象,分析其口语成分,从而寻觅并发现代表“整个社会阶层的一些特征”,这种思路和做法实际上类似于“拼图”。如果把作为观察对象的某一特定人物的言语当成一块有待拼合的图形,它自然是割裂或残缺的,但如把同处某个时代的若干特定人物的口语均作如是分析,逐渐对接与拼合,集腋为裘,聚沙成塔,那么该时代口语的真实图景和历史细节或能逐渐呈现。本文仅是这种思路和方法的初次尝试,是否成立与可行,还请读者指教。

参考文献

- 丁声树 1947 《“何当”解》,《“中研院”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第11本。
- 丁声树 1949 《“早晚”与“何当”》,《“中研院”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第20本。
- 董志翘 蔡镜浩 1994 《中古虚词语法例释》,吉林教育出版社。
- 董志翘 2018 《从汉文佛典用例看“何忽”“那忽”及其中“忽”的性质》,《中国语文》第6期。
- 高育花 2007 《中古汉语副词研究》,黄山书社。
- 黄 征 2005 《敦煌俗字典》,上海教育出版社。
- 贾燕子 2013 《“涉”“济”“渡”词化模式及词义的历时演变》,《宁夏大学学报》第6期。
- 蒋绍愚 曹广顺(主编) 2005 《近代汉语语法史研究综述》,商务印书馆。
- 李 明 2016 《汉语助动词的历史演变研究》,商务印书馆。
- 柳志镇 2019 《魏晋南北朝历史语法》(修订本),商务印书馆。
- 吕 澂 1980 《新编汉文大藏经目录》,齐鲁书社。
- 毛远明 2014 《汉魏六朝碑刻异体字典》,中华书局。
- 仇鹿鸣 2008 《“攀附先世”与“伪冒士籍”——以渤海高氏为中心的研究》,《历史研究》第2期。
- 宋亚云 2014 《汉语作格动词的历史演变研究》,北京大学出版社。
- 汪维辉 2007 《〈说苑〉与西汉口语》,《汉语史研究集刊》第10辑,巴蜀书社。

^① 《晋书·刘聪载记》:“(王)鉴等临刑,王沈以杖叩之曰:‘庸奴,复能为恶乎?乃公何与汝事!’”《石季龙载记下》:“闵怒,还宫,顾谓左右曰:‘巴奴,乃公岂假汝为命邪!要将先灭群胡,却斩王泰。’”这两例“乃公”用于说话人与他人的对话中,均指称说话人,和汉代的用法是一致的。

- 汪维辉 2017 《东汉 - 隋常用词演变研究》，商务印书馆。
- 汪维辉 秋谷裕幸 2017 《汉语第三人称代词的现状和历史》，《汉语史学报》第 17 辑，上海教育出版社。
- 汪维辉 2020 《〈齐民要术〉词汇语法研究》（修订本），上海教育出版社。
- 王 力 1989 《汉语语法史》，商务印书馆。
- 王云路 方一新 1992 《中古汉语语词例释》，吉林教育出版社。
- 张 赫 2002 《汉语介词词组词序的历史演变》，北京语言文化大学出版社。
- 真大成 2018 《“文有过质”发微：试论南北本〈大般涅槃经〉改易的语体动机》，《浙江大学学报》第 5 期。
- 真大成 2020 《“你”字前夜的“尔”与“汝”——兼谈“你”的“北朝出口”假说》，《佛典与中古汉语代词研究》，中西书局。
- 真大成 2021 《〈南史〉〈北史〉与南北朝诸史异文通考》，待刊稿。
- 周 兵 2005 《当代意大利微观史学派》，《学术研究》第 3 期。
- 周 兵 2007 《显微镜下放大历史：微观史学》，《历史教学问题》第 2 期。
- 周一良 1985 《魏晋南北朝史札记》，中华书局。
- 周一良 1997 《魏晋南北朝史论集》，北京大学出版社。
- 朱冠明 2019 《再谈近指代词“这”的来源》，《中国语文》第 6 期。
- 朱庆之 2012 《上古汉语“吾”“予/余”等第一人称代词在口语中消失的时代》，《中国语文》第 3 期。

（责任编辑：韦良玉）